**附件3**

## **第十四届中国音乐金钟奖二胡比赛四川选拔赛**

## **赛事安排及评选细则**

中国音乐金钟奖二胡比赛的设立，旨在推动我国二胡艺术的发展，促进二胡演奏人才的成长，通过比赛的方式，遴选出成绩优秀的青年二胡演奏者，对其进行表彰和奖掖。

**一、参赛对象**

参赛选手为15—36周岁（198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之间出生）的在川工作学习或异地的川籍选手均可报名。

**二、报送名额**

1.比赛分初赛、复赛、决赛三轮次进行。通过初赛选拔将选出20名选手进入复赛，15名进入决赛。

2.按照中国音协分配名额报送至中国音协组委会。

**三、报送方式**

赛事报名注意事项：.报送的选手需完整、规范填写《选手登记表》（附件3-1，打印后本人签字确认），提供近期二寸彩色正面免冠照片两张、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报送至四川音乐学院艺术处。

**四、参赛曲目**

所有轮次均为现场比赛，必须背谱演奏。

**（一）初赛**（无伴奏演奏）

从下列规定的曲目中任选1首：

《阳光照耀在塔什库尔干》 陈钢 编曲，刘天华 移植

《长城随想》第二乐章——《烽火操》 刘文金 曲

《火——彩衣姑娘》 刘文金 曲

《第二二胡协奏曲——追梦京华》第三乐章《金秋》 关乃忠 曲

**（二）复赛**（无伴奏演奏）

1.演奏下列规定作品：

《听松》 华彦钧 曲

2.从下列规定的作品中任选1首：

《阳光照耀在塔什库尔干》 陈钢 编曲，刘天华 移植

《长城随想》第二乐章——《烽火操》 刘文金 曲

《火——彩衣姑娘》 刘文金 曲

《第二二胡协奏曲——追梦京华》第三乐章《金秋》 关乃忠 曲

**（三）决赛**

1.从下列规定的作品中自选1首（无伴奏演奏）

《月夜》 刘天华 曲

《流波曲》 孙文明 曲

2.从下列规定的中国作品中自选1首（可用非电声乐器伴奏，伴奏人员不超过2人）

《葡萄熟了》 周维 曲

《椰岛风情》 陈军 曲

《江南春色》 马熙林、朱昌耀 曲

《姑苏春晓》 邓建栋 曲

《豫乡行》 宋国生 曲

《河南小曲》 刘明源 编曲

《陕北抒怀》 陈耀星、杨春林 曲

《秦腔主题随想曲》 赵震霄、鲁日融 编曲

《草原新牧民》刘长福 曲

《一枝花》张式业 编曲

《皮影调》赵砚臣 编曲

3.从下列规定的曲目中自选2首，现场抽签1首演奏（钢琴伴奏）：

《光明行》 叶小钢 曲

《第四二胡狂想曲》 王建民 曲

《风雨思秋》 关乃忠 曲

《雪山魂塑》 刘文金 曲

《阿曼尼莎》 王丹红 曲

《云南印象》 阮昆申 曲

《蓝色星球——地球》王乙聿 曲

《巾帼》 王云飞 曲

《第二二胡协奏曲——太湖风情》王建民 曲（组委会指定版本）

《丝路拾光》 李博禅 曲

**注意事项：**

1. 决赛演奏超过30分钟将被叫停，不影响比赛成绩。
2. 选手自带伴奏人员，不得使用电声乐器伴奏。

**五、奖励办法**

 四川赛区器乐比赛（二胡）选拔赛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4名，优秀奖8名。器乐比赛（二胡）按照中国音协名额分配和要求参加金钟奖组委会组织的全国范围的现场选拔评选。（等次奖不得并列，如有并列将进行现场加赛确定最终名次）， 决赛得分第一名将参加“向人民汇报”晚会。

**六、报送及比赛日期**

□□1.报送日期从即日起，截止日期为2023年4月5日（以当地邮戳为准）。

2.四川选拔赛成都初赛拟于2023年4月10日-11日在成都举行。

3.四川选拔赛复赛、决赛拟于2023年4月26日—27日在成都举行。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 黛13880929765 柴 珍13880857779

联系地址:四川音乐学院艺术处

（成都市武侯区新生路6号四川音乐学院教学楼二楼）

**八、其他**

1.本细则解释权归属大赛组委会。请参赛选手按本细则严格执行,组委会有权根据活动的实际情况对本通知作适当调整和修改。

2.报名参赛即视为其赞成组委会的任何决定并遵循主办方相关规定。